

巴彦淖尔市临河区财政局文件

ᠪᠠᠶᠠᠨᠠᠳᠤᠷ᠋ᠢᠰᠢᠨᠢᠨᠠᠷᠢᠭᠡᠢᠰᠤᠨᠢᠨᠠᠷᠢᠭᠡᠢᠰᠤᠨᠢᠨᠠᠷᠢᠭᠡᠢᠰᠤᠨ

临财购〔2026〕100号

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决定书

采购项目名称：双河镇富河村辣椒生产车间建设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BSZCLHS-C-G-260011

一、相关当事人

投诉人：内蒙古青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禅东明

地址：呼和浩特市玉泉区锡林南路闻都世界城8号写字楼
908室

被投诉人1：巴彦淖尔市临河区双河镇人民政府

负责人：吕波

地址：巴彦淖尔市双河镇

被投诉人2：内蒙古烽泓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薛敏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临河区金秋华城 C13-0-9
室

被投诉人 3：内蒙古源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丽娟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敕勒川大街 15 号绿地中央广场
腾飞壹号 F 座 1215 号

二、投诉事项

“双河镇富河村辣椒生产车间建设项目”中标公司内蒙古源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拟任项目负责人（贺飞鸿）在其他在建项目中担任资料员，违反《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规范各级预算单位非招标政府采购工程的通知》（内财购〔2024〕139号）第二条第四款，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 2 个及以上在建项目中任职的规定。

三、审查情况

巴彦淖尔市临河区双河镇人民政府委托内蒙古烽泓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发布“双河镇富河村辣椒生产车间建设项目”（项目编号：BSZCLHS-C-G-260011）竞争性磋商公告。投诉人内蒙古青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8 日向巴彦淖尔市临河区双河镇、内蒙古烽泓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提出质疑，并于 2026 年 5 月 25 日收到质疑回复，投诉人内蒙古青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因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回复内容不满意，在法定期限内投诉至本局。本局依法于 2026 年 5 月 26 日受理。

本局受理投诉后，向被投诉人巴彦淖尔市临河区双河镇人民政府、内蒙古烽泓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内蒙古源腾建设工程



有限公司送达投诉答复通知书及投诉书副本，要求提供书面答复并提交相关证据材料，同时调取了该项目的招投标、评审等相关资料，以核查投诉事项。现已审查终结。

经本局审查，“双河镇富河村辣椒生产车间建设项目”中标企业内蒙古源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拟任项目经理贺飞鸿，在项目投标期间兼任其他在建项目资料员职位，违反了《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规范各级预算单位非招标政府采购工程的通知》（内财购〔2024〕139号）第二条第四款规定，认定投诉事项成立。

四、处理决定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三十二条第（二）项规定，认定本项目中标结果无效。责令采购人巴彦淖尔市临河区双河镇人民政府严格依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三十二条第（二）项规定，依法处理后续采购事宜。

如不服本决定，可自本决定书送达之日起六十日内向临河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或六个月内直接向临河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巴彦淖尔市临河区财政局
2026年6月11日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巴彦淖尔市临河区财政局办公室 2026年6月11日印发

